

江苏图南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江苏图南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以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为原则，勤勉尽责，积极列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并对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合规性进行了核查，对公司财务状况和财务报告的编制进行了审查，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现将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2 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2020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3 次会议，审议并通过 17 项议案，历次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职权范围对公司各项事务进行了讨论决策。会议通知、召开、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监事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

2020 年各监事均按规定出席了历次会议，会议决议内容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监事会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况。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的依法运作、财务状况、关联交易、募集资金、内部控制等方面进行了监督与核查。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0 年公司监事依法列席了公司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和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

日常经营运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及公司内控制度执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决策程序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合理、程序合法，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在履行职责时遵守了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的监督和检查，认为：公司财务会计内控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公司定期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和公正，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的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关联交易系根据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进行，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执行，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等产生不利影响，也未构成对公司独立运行的影响。

（四）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公司监事会检查了公司 2020 年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和使用，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五）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结构和较为健全的内控制度，并且在 2020 年得到了较好的贯彻和执行，为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告提供合理保证，对公司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2020 年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执行，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发

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三、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1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地履行监事会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并主要做好以下工作：

（一）依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要求，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治理水准。

（二）将继续加强监督职能，认真履行职责，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并监督促进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

（三）对公司财务进行监督检查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监督检查，防范经营风险，进一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四）加强监事会自身建设，不断提高业务技能，积极开展工作交流，提高监督水平，充分发挥监事的工作主动性，提出合理化建议。

江苏图南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